

# 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

新人防〔2021〕21号

签发人：叶希宇

## 关于印发《新县人防办关于进一步明确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的通知

各股室（队）：

为进一步深化营商环境，结合我办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便捷审批环境，经办党组研究决定，现将《新县人防办关于进一步明确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印发给你们，请各股、队、室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 新县人防办关于进一步明确优化 营商环境工作任务

为扎实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根据“新县创建河南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工作”要求，结合我办营商环境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发展根本要求，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对标国际国内一流，主动作为、勇于创新，努力构建市场竞争更加公平、监管执法更加规范、办事创业更加便利，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打造便利高效的政务环境、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开放公平的市场环境，努力创建一流营商环境。

## 二、创建目标

2021年全县营商环境排位进入前25名；

2022年全县营商环境排位进入前20名；

2023年全县营商环境排位进入前15名。

## 三、具体任务

### （一）主动服务，创建优良人防政务环境。

1、认真落实新人防〔2020〕27号文件“硬三条”前两条任务。对符合建人防工程的项目，在自然资源部门办理规划许可时，以书面形式预告知企业在办理施工许可时需准备

材料清单，办理程序及相关要求；对不符合建人防的项目，预告知企业需交人防易地建设费金额依据、标准（即人防审批预告通知书），为企业办理施工许可赢得时间，让企业感到政府服务的温度。

2、企业网上推送后，第一时间审核，在最快最短时间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3、适时更新政务服务的内容。把人防法律法规、审批程序、工程监理要求、违法法律责任及责任人防知识常识和政务服务先进地区的典型作法作为重要内容。

4、主动对接协调。每周主动与营商办、综合窗口、住建窗口、自然资源等窗口对接一下工作，掌握工作动态，并做好记录，适时纠偏工作，每月编写一篇优化营商环境信息（草稿）。

5、完成窗口驻地单位，县营商办及相关联部门交办的有关营商环境工作。

6、每月第一个星期一通报上月行政审批情况及优化营商环境情况。

责任股室：行政审批股

责任人：付正武

责任领导：罗志

（二）严格把关，创建优质人防建设环境。人防工程质量是人防工程的生命线，必须坚持质量优先。

1、搞好人防工程建设“五方工程质量责任”主体（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人防

设备生产安装单位)履行法定质量责任行为的监督,不符合要求的必须纠正。

2、搞好人防工程建设过程质量监督检查。根据项目设计,每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关键点关键部位发现的质量问题要求工程监理单位以书面形式(监理通知单)告知建设方、施工方等,及时整改,并报人防办备案。

3、搞好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档案建立管理。力争每次现场监督做到两人到场,一项目一档案,对每次质量监督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建立台账,搞好整改销号记录,做到图文并存。

4、配合行政审批股搞好行政审批、竣工验收工作;配合执法队搞好“双随机一公开”工作。

5、搞好人防工程维护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重点是书面告知企业人防车位使用相关规定)。

责任股室:工程与指挥通信股

责任人:施宝明

责任领导:张孝阳

(三)文明执法,创建优质的法治环境。随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由重审批向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转变,让企业获得更大便利度,人防执法显得更为重要。

1、加大人防相关法律法规及《行政处罚法》相关条款宣传,让企业知法、懂法、守法(编写相关条款告知书)。

2、审批股交办未履行人防义务的项目,执法队要加强人防易地建设费追缴,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适时提出依法追

缴的意见并提交党组研究。对问题楼盘项目比照执行，执法过程中做到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文明用语，文明执法，争取企业理解配合。

3、党组会研究的需依法追缴项目，要主动跟踪，做到整个过程可查、可问效，着重做好执法整个过程的资料，痕迹保存。

4、认真主动做好“两随机一公开”工作，确保“两随机一公开”高质量完成。

责任股室：执法监察大队

责任人：张凯宇

责任领导：游昌华

#### **四、措施保障**

工作一分安排，九分落实，落实必须要有相应措施保障。

1、编写人防审批、执法过程中涉及法律法规条款汇编。

2、每月编写一篇营商环境信息。

3、适时将人防相关知识在云上新县报道宣传，并准备明年“两会”期间人防宣传单。

4、加强服务对象（业主、施工方）走访，回访力度。

适时邀请派驻组加强走访问活动，每月回访不少于10户。

5、每月开展一次营商环境“以案促改”工作。

6、严格按照县创建河南省优化环境创新实施方案要求搞好奖惩工作，依据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及奖惩办法，并提出具体奖惩措施，报党组会研究后执行。

7、每月第一个星期一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例会日，听

取各股室任务落实情况，分析形势，拿出整改措施，力保任务完成。

责任股室：综合股

责任人：陈一鸣

责任领导：杨柏

